

质诚嘉远(天津)认证有限公司

保安服务服务认证实施规则



文件编号: QIC-GZ-SC-08

版本: D/0

编制: 技质部

审核人: 李丽

批准人: 杨平

目录

1 适用范围	1
2 认证依据	1
3 认证申请和申请评审要求	2
3.1 认证业务范围	2
3.2 认证申请	3
3.3 受理评审	4
4 审查方案策划	5
4.1 总要求	5
4.2 审查时间专项要求	6
4.3 认证模式的选择	7
4.4 抽样的策划	9
4.5 组建审查组	10
4.6 审查计划	11
5 审查实施过程要求	12
5.1 文件审查	12
5.2 初次审查实施	12
5.3 监督审查	15
5.4 再认证	16
5.5 特殊审查	16
5.6 审查报告	17
5.7 不符合、纠正、纠正措施和验证要求	18
6 认证复核和认证决定	18
7 服务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要求	20
7.1 总则	20
7.2 认证证书	20
8 认证的扩大、缩小、暂停、恢复和撤销的程序和要求	22
8.1 扩大	22
8.2 缩小	22
8.3 暂停、恢复与撤销	23
9 信息通报要求	24
附件 1	24
附件 2	32

保安服务服务认证实施规则

1 适用范围

为规范质诚嘉远（天津）认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QIC）对保安服务服务认证管理活动制定本规则，本规则是实施保安服务服务认证活动的特定要求。本规则规定了保安服务服务认证的受理、项目管理、审查时间、审查、认证复核与决定、证后管理等认证全过程的专项要求。

2 认证依据

2.1 T/TSA 103-2020 《保安服务规范》；

2.2 当认证依据或法律法规变化时，认证机构将启动规则修订程序。



3 认证申请和申请评审要求

3.1 认证业务范围

依据 GB/T 7635.2-2002 《全国主要产品分类与代码 第2部分：不可运输产品》，服务认证领域划分为22个认证领域，保安服务属于SC09类“不动产服务”领域。

保安服务服务认证业务范围分类如下：

注：本文件内容受到质诚嘉远（天津）认证有限公司版权保护，未经恰当的授权禁止复制。如需获取文件完整内容，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获取：

座机：022-26280689 或邮箱：admin@tjqic.com

